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以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6 年 1 月 16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 6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雪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栋梁先生、王泽春先生、孙爽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有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之前，原任董事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01 《关于提名张栋梁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2 《关于提名王泽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3 《关于提名孙爽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逐项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孙连平先生、邱新先生、刘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有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之前，原任独立董事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2.01 《关于提名孙连平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 《关于提名邱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3 《关于提名刘志伟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孙连平先生、邱新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志伟先生目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本议案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拟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责任人员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保险限额合计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年，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本次购买的保险期限为 1 年。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拟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借款融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及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外部机构

申请融资借款不超过 10 亿元、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及开展不超过 10 亿元的融资租赁业务，前述额度的有效期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之日止。在借款额度、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租赁业务额度内，公司及控股股东欧昊集团、实际控制人张栋梁先生将视具体情况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提供其他资产抵押担保，其中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亦可在前述额度内相互提供担保。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申请借款融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及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李雪峰、孙爽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第七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六日